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10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有关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简称《非公开发行预案》）等文件，公司股票自2015年10月30日起复牌。2015年11月3日、11月4日、11月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4.69%，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本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核查，并就有关事项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核实，并对下列事项作出核实结论：

1、公司于2015年10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有关《非公开发行预案》等文件，除已经披露的公司正在进行的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信息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5、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买卖公司股票。

在关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涉及其他应披露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目前进行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由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所有披露信息均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六日